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5280、40102、40259、40357)

自願公告

本公告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WRL」)的財務資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於2022年6月14日，本公司與WRL訂立貸款協議(「協議」)，根據此協議WRL同意提供最多5.00億美元(「美元」)的美元循環貸款融通(「融通」)。協議突顯了WRL及本公司對澳門的長期增長潛力充滿信心，獲取融通可讓本公司已經穩健的財務狀況更加鞏固。WRL將於融通有效期內向本公司提供融通，以在有需要時支持本集團的潛在未來營運資金和其他資金需要。目前融通到期日為協議日期後24個月，而貸款利息將以借款按年利率4厘或本公司與WRL不時協定的其他利率(將考慮任何當時市況及其他適用因素)計算。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WRL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WR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融通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而且並非以本集團資產作為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規定，融通獲完全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要求。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2年6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國宏及高哲恒；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馬德承；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葉小偉。